投资风险提示书

鉴于，北京金品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金品汇”）通过其旗下网站传奇工场（网址：www.chuanqigongchang.com）和微信公众号、手机软件客户端等其他平台（合称“平台”），旨在为创业企业提供股权众筹融资和为投资人提供安全可靠的众筹创投服务。平台所涉及的所有事项，相关权利义务以及最终法律责任均由金品汇承担。

鉴于，为帮助投资人更好地理解平台相关股权众筹项目的风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用户服务协议》及其他配套制度、规则与协议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投资风险提示书》。

在投资人接受[《用户服务协议》](http://www.choudao.com/pages/terms_of_use)并注册成为平台用户时，表明投资人已充分知晓、理解和接受本《投资风险提示书》以及平台相关股权众筹项目的风险，并愿意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本《投资风险提示书》为[《用户服务协议》](http://www.choudao.com/pages/terms_of_use)的附件。

请注意，金品汇有权未经投资人同意随时修改本文件，平台将即时公告更新后的版本。在金品汇修改本文件后，投资人继续和金品汇合作，应被视作投资人已接受了修改后的文件。一旦发生争议，《投资风险提示书》以最新的版本为准。

第一条 重要提示

1.1平台交易规则与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则存在很大差别，在参与平台业务之前，请投资人务必认真阅读平台《用户服务协议》及其他相关制度、规则及协议。

1.2金品汇和平台虽然恪尽职守，履行诚实、审慎的义务，但在投资款项管理、运用过程中，仍然存在相关风险。金品汇和平台不承诺保本和最低收益，也不对众筹项目的成功率、投资人的投资、收益等事项做任何性质的担保或保证。

1.3平台的相关融资主体拥有良好的成长潜力和发展空间，但该等主体大都处于初创期或成长初期，不仅受宏观政策、行业形势等影响较大，且自身也可能存在管理体制不健全、风险控制欠规范等风险。因此平台所展示的项目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与所投款项相适应的合格投资人，金品汇和平台不对投资人由于投资项目失败所导致的投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1.4虽然金品汇和平台努力通过制定规则及后台审核等方式促使项目融资人真实地披露相关信息，但金品汇和平台对融资人所披露的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有效性和及时性等不做任何性质的担保或保证。投资人对融资人所披露的信息的理解和利用依赖于投资人的投资经验及自身独立的思考和判断，因此产生的任何损失金品汇和平台概不负责。

1.5平台所表述的任何有关融资人未来经营状况的任何观点，仅供投资人参考之用，不构成投资人进行投资操作的直接依据，投资人据此操作，风险自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6虽然平台已经最大限度地采取了有效措施保护投资人的资料和投资活动的安全，但对于投资人因使用或无法使用平台各项服务所导致的任何直接、间接、衍生或特别的损害和损失，金品汇和平台不应当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7投资人应当以自己合法拥有的资金认购融资人股权，且该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非法吸收存款、洗钱、诈骗、盗窃、赌博、贪污、受贿等我国法律或我国认可的国际公约禁止或犯罪的行为。如果第三人对资金归属、合法性问题发生争议，由投资人自行负责解决。

1.8投资人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1.9由于平台的相关制度、规则仍在不断完善中，投资人有义务及时关注相关制度、规则的调整和更新并加以遵守。

第二条 风险揭示

平台上的投资可能具有如下风险，金品汇和平台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2.1投资损失。若投资项目失败，很可能使投资人失去部分或全部投资资金，金品汇、平台与融资人不承担返还任何投资金额的义务。投资人投资众筹项目的资金金额应限于投资人愿意并有能力承担全部损失的额度。投资人并可通过多样化投资组合的方式来分散风险，提高整体投资回报率。

2.2流动性风险。投资人通过平台购买的融资人的股权通常不能通过证券二级市场出售。此外，由于融资人大多处于初创期或成长初期，所投资股权可能对潜在买家缺少吸引力，而导致缺乏流动性。

2.3股息支付的不确定性。由于融资人通常处于初创期或成长初期，无法确定其是否会向投资人支付股息。这意味着投资人可能在短期内无法收到被投资项目的投资回报。

2.4无担保的投资。股权众筹项目若为无担保的投资项目，则意味着当融资人经营失败，投资人可能很难收回初始投资。

2.5宏观经济风险。由于我国及周边国家或地区经济活动和物价水平波动，可能导致融资项目的价值不同程度地贬损，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6政策风险。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平台的制度、规则发生变化，可能导致融资人经营的波动和相关信息披露的变化，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7主体风险。

（1）平台有义务及时向投资者公布其获悉的融资人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相关信息，但融资人的内部管理和外部决策由其自行调整，不受金品汇或平台的控制，平台只能在法律法规及平台制度、业务规则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促使融资人向投资人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因此，投资人将自行承担由于相关融资人业务风险造成的损失，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由于大部分融资人处于种子期或初创期，规模较小，抗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的能力较弱，主营业务收入可能波动较大，在一定程度上容易引起其价值的波动，甚至导致其破产清算，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8违约风险。融资人是否有能力或有意愿完全履约不在平台的控制范围内，若因融资人未能完全履行其义务导致违约事件发生，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9技术风险。因平台、其他合作方或相关电信部门的互联网软硬件设备故障或失灵、或人为操作疏忽而全部或部分中断、延迟、遗漏、产生误导或造成资料传输或储存上的错误、或遭第三人侵入系统篡改或伪造变造资料等，投资人将承担由其电脑终端故障或其他非因平台原因导致系统故障而造成的损失，金品汇和平台将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10利率风险。因市场利率变化，可能会对投资人的实际收益产生影响，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11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诸如地震、火灾、水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的损害，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12自身过错。因投资人过错可能导致自身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决策失误、操作不当、遗忘或泄露密码、密码被他人破解、使用的计算机系统被第三方侵入、委托他人代理交易时他人恶意或不当操作而造成的损失等，将由投资人自行承担，金品汇和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13其他金品汇和平台无法预见、无法避免或无法控制的风险。

第三条 其他事项

3.1本《投资风险提示书》的最终解释权归金品汇和平台所有。

3.2未在本《投资风险提示书》定义的术语，与《用户服务协议》所定义的术语一致。

投资人承诺并保证已认真阅读本《投资风险提示书》，理解其所提示的风险，并自愿承担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本《投资风险提示书》中提示的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金品汇和平台不对投资人的投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本《投资风险提示书》并不保证提示投资人使用平台提供的投资服务进行投资所面临的全部风险。投资人在投资前，应全面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相关配套制度与规则，并根据投资人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情况自行判断是否具备相应的投资风险承受能力。